

# 中共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文件

临卫党发〔2020〕35号



## 关于严明中秋国庆期间有关纪律要求的 通 知

委直属各单位党委（总支、支部），委机关各科室：

中秋国庆将至，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厉行节约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坚决遏制节日期间不正之风，切实营造风清气正、廉洁过节氛围。按照市纪委监委《关于严明中秋国庆期间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要求，现就做好市直卫生健康系统节日期间党风廉政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动履职尽责，切实扛起主体责任。**市委强调，主体责

任是政治责任、具体责任、分内责任，作风建设是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市直卫生健康系统各级党组织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执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和省市委实施意见，严格按照市纪委十三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坚决抓牢扛牢作风建设主体责任。要通过集体传达、专题会议、警示教育等不同方式将作风建设有关精神、要求层层传达到每个科室、每个基层党组织、每名党员干部，教育引导系统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各单位要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该打招呼的打招呼，该提醒谈话的提醒谈话；对涉嫌违纪违法的要敢于揭疤亮丑，严肃查处、严肃问责。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率先垂范，充分发挥“头雁效应”，切实做到文明过节、节俭过节、廉洁过节。

**二、严明纪律高压线，确保廉洁自律。**中秋国庆期间是“四风”问题易发多发的关键时间节点，也是考验广大党员干部党性意识和纪律规矩意识的试金石。各级党员干部要强化自我约束，守住纪律底线，坚决做到自身正、自身净、自身硬。严禁违规吃喝、奢侈浪费，坚决防止“舌尖上的浪费”；严禁公款相互走访，违规收送礼金、月饼节礼、电子红包等；严禁违规发放奖金福利、实物用品等；严禁大操大办婚宴、升学宴等喜庆事宜；严禁以考察调研、招商引资、培训等名义公款旅游，或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

象、下属单位用公款和个人安排的旅游；严禁违规使用公车、租赁车辆或者借用下属单位、管理服务对象的车辆；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

**三、从严执纪问责，严查顶风违纪行为。**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要认真履行监督首责，坚守重要节点，在统筹抓好日常工作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基础上，既要紧盯面上“四风”问题的趋势和动向，又要紧盯具体隐形变异“四风”问题，把节约粮食、制止餐饮浪费作为纠治“四风”的重要内容，强化监督检查，狠刹奢侈浪费歪风。对顶风违纪问题优先处置、快查快办，典型问题公开通报曝光，切实做到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尺度不松。要坚持“一案双查”，对“四风”问题突出的单位，不仅要追究直接责任，还要严肃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领导责任。要继续在常和长、深和细上下功夫，督促相关职能部门针对“四风”易发多发的的问题，堵塞漏洞、建章立制，为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作风保证。

**四、做好医疗服务，确保节日安全。**节假日期间，各医疗机构要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医疗服务，在科学防控的基础上，加强医疗服务管理，满足群众看病就医需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加强安全防范工作的重要性，全面清查本单位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包括水、火、电等各类设施；班子成员要亲自带班，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做好值班记录，确保无漏人、漏岗现象发生；

要及时报告并有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在节假日期间，要关好门窗、关闭各类办公设备及电源，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排除各种安全隐患。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严格执行请假报告制度和程序，手机要保持 24 小时畅通。

中共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

2020 年 9 月 27 日